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振兴综合利用项目 已由 茂名市茂南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茂南发改投资〔2021〕31号 文件批准可研并核准招标，招标人为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项目资金 专项债券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勘察及初步设计 进行公开招标。

## 二、建设规模及招标范围

1. **建设规模：**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振兴综合利用项目（公馆段）主要对油城一二路及公馆镇圩部分路段，进行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等内容。

2.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确定勘察及初步设计的承担主体，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勘察及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服务工作。

## 三、计划工期

1. 勘察及初步设计总工期：30 日历天

（1）**勘察周期：**10 日历天。包括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初勘初测、详勘详测，施工过程的补勘等）。

（2）**初步设计周期：**20 日历天。包括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等。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1.1 勘察资质（须具备以下勘察资质之一）：

（1）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2）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或工程测量）丙级（或以上）资质，或测绘资质丙级（或以上）（专业类别包含工程测量）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1.2 设计资质（须具备以下设计资质之一）：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拟委任的项目设计负责人须有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3. 拟委任的项目勘察负责人须有注册测绘师或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还应遵守如下规定：

（1）联合体成员不多于 2 个，可由不同独立法人组成联合体投标，且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的的设计单位；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6.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设计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1. 公告发布及投标登记时间

1.1 公告发布时间：2022 年\_\_月\_\_日至 2022 年\_\_月\_\_日；

1.2 投标登记时间：2022 年\_\_月\_\_日至 2022 年\_\_月\_\_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

### 2. 投标登记需提供的资料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单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的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设计负责人于投标登记时间内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_\_号窗口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资料详见《附件 1》，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一份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 <http://www.gzggzy.cn/>可下载），招标文件每本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 六、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招标、投标活动需要遵守相关部门的防疫有关规定，确保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如出现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身体健康状况不达标（如体温异常或不戴口罩等），造成投标不成功，责任自负。

##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2.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开标室(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 茂名市油城三路319号

联系人: 黎先生 电话: 0668-2827166

招标代理: 广东建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茂名市高凉中路26号名富广场2号801房

联系人: 徐工 电话: 0668-2888765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 月 日

附件 1:

###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振兴综合利用项目(公馆段)勘察及初步设计  
投标登记: 单位(盖章)

审核确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 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备注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不用装订);		原件		
2	(法人投标登记时)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负责人投标登记时)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备查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提供双方);		原件备查		
4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联合体投标的提供双方);		原件备查		
5	拟任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的证书和身份证的复印件;(详见“附录1资格审查条件(人员配备资格最低要求)”);		原件备查		
6	拟任本项目的勘察负责人的证书和身份证的复印件;(详见“附录1资格审查条件(人员配备资格最低要求)”);		原件备查		
7	企业购买的上述人员的社保对账单(近半年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原件备查		

注: 1、本表一式两份, 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 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 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中有修改情况, 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4、如果企业资质证书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 则提交有二维码的网上信息系统证明的打印件加盖公章(所盖公章不得影响二维码的读取)视为和原件具有同等效力; 未办理信息公开的则提交证书原件。

5、提供职称发证机关电话查询, 社保提供查询路径, 现场查询。

6、上述人员在本项目只能担任一个岗位, 不得担任两个或以上岗位。

附件 2: (可根据需要调整)

##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和\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为联合体牵头方, \_\_\_\_\_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投标事宜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的牵头和协调工作,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如中标, 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则:

a. 联合体各方与业主签订合同书, 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 联合体牵头方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业主的指令、指示和通知, 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方负责;

c.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d. 联合体各方将依照上述分工原则, 就各方的具体工作范围和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另行签订协议或合同, 并报发包人。

5、投标工作和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 按联合体成员各自承担的工作分摊。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份, 送发包人一份, 投标登记时提交一份, 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副本一式\_\_\_份, 联合体成员各执\_\_\_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方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振兴综合利用项目（公馆段）勘察及初步设计拒绝投标

单位名单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乡村振兴综合利用项目（公馆段）勘察及初步设计招标项目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